

标段编号：2403-440306-04-01-33484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石岩街道官田体育公园新建工程【现用名：石岩街道官田
体育公园及停车场新建工程】（可研、勘察、设计一体化）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中创设计工程有限公司、陕
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5日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石岩街道官田体育公园新建工程【现用名：石岩街道官田体育公园及停车场新建工程】（可研、勘察、设计一体化）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 424.037072 万元（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含设计调整）、施工图设计、建筑信息模型（BIM）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现场施工配合、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如承诺将中标金额的 /% 依法分包给满足条件的中小企业等。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9、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10、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纸质文件加盖单位公章）：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中创设计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天津市红桥区咸阳路 21 号

邮政编码：300122 电话：022-87705659 传真：022-23052016

2025 年 3 月 25 日